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事务所”）
- 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受疫情影响，基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量及时间安排等实际情况，公司与立信友好协商，立信事务所不再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拟改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同意改聘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通过了财政部、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中兴财光华 2020 年底有合伙人 143 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全所注册会计师 976 人；注册会计师中有 533 名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截至 2020 年 12 月共有从业人员 3080 人。

3、业务规模

中兴财光华 2020 年业务收入 125,019.8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112,666.2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8,723.78 万元。出具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年报审计客户数量 69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 7,751.50 万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传媒、电气设备、电力、服装家纺、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种植业与林业、房地产业等。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该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6,140.49 万元；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1,5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4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收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56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人员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振伟，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6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学福，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8 家。

质量控制复核人：王新文，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202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 5 家。

2、诚信记录

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振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学福和项目质量复核人王新文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振伟、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学福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2020 年 10 月 26 日	纪律处分 (通报批评)	上海证券交 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 分决定书【2020】95 号

3、独立性

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上期审计收费 67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47 万元，内控审计 20 万元。本期审计收费 9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65 万元，内控审计 30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较上一期审计费用增长 42%，主要是根据市场行情及配备的审计人员增加所致。

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事务所尚未向公司出具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由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服务 2 个会计年度。

立信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因疫情影响无法到达现场，未开展审计工作。

（二）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立信事务所项目组成员在京外项目审计过程中，签字注册会计师以及项目组主要成员因疫情原因进行隔离。其中项目组主要成员在西安和南京进行隔离，签字注册会计师因曾去往深圳出差，恰逢深圳发生疫情，无法返京。因此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组主要成员无法亲临现场进行审计，公司要求立信事务所重新指派项目负责人或派入经验更丰富的成员，但立信事务所成员均在外省进行外勤审计。受京外疫情影响，返京政策收紧，且立信事务所目前在京未被隔离团队无可调配人力资源等原因，立信事务所预计无法完成审计工作，立信事务所提出辞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立信事务所、中兴财光华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做好相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的资质进行了充分审核，同意公司改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核了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经核查中兴财光华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认为：中兴财光华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对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我们表示认可并同意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由于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立信提出辞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拟改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核查中兴财光华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认为其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改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机构，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六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公司后续安排

公司将在广大股东、董事会的监督、指导下，积极配合中兴财光华开展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要求中兴财光华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及时间安排，增加审计人员特别是具备同行业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经验人员的派遣数量，加大工作时长上的投入。同时，公司审计委员会、财务系统、业务系统人员积极配合中兴财光华开展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确保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如期披露。

五、报备文件

-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 （三）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